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年度整体	加强对“链长制”综合协调，重点推进时尚产业集群、绿色石化和新材料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进一步健全暖企专员制度，助推本区工业经济、民营和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积极推动稳外资、稳外贸工作；开拓国际、国内市场，为企业抢抓订单，让企业享受更多关税优惠，减少企业成本，提高出口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口岸通关速度，令进出口企业满意，助力花都外贸持续健康发展；实施企业创新计划，不断壮大我区科技创新主体，实现我区科技创新主体高质量发展目标；多措并举全力应对疫情带来的经济下行压力，积极引导区内商贸易逆势发展，统筹兼顾抓好商贸业工作，力争完成年度指标任务；保证新项目尽快投入使用，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实现区内互联网畅通全天候无故障，区内涉及信息化投诉处理24小时受理，区内企业信息化水平稳步提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相结合，集中力量打造好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示范点，以点带面提高对口帮扶地区产业水平。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集聚高端创新资源要素，优化创新创业生态。2022年首增国家级备案众创空间（广州空港众创空间），实现了国家级孵化载体零的突破。认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349家，同比增长39%，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881家，总量首次突破800家。加强企业服务，解决企业痛点难点，2022年暖企专员使用服务APP累计打卡服务企业9076家（次），协调解决企业问题576个。稳步推进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全区累计建成5G基站5619座，其中2022年新建1378座。印发《花都区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行动方案》，实施“培育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五大行动”，打造空铁国际免税旅游消费中心。加大统筹协调工作力度，扎实推进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各项工作开展，较好完成上级部署的各项任务，向区委、区政府交出满意年度对口帮扶答卷。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区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镇			
	全年预算数		38,360.56	601.52		4,864.65	34,097.43		38,962.08		0.00	
	全年执行数		37,194.86	601.52		4,848.09	32,948.28		37,796.38		0.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备注	
50.00	资金管理	15.00	预算完成率	10.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 预算完成率=（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100%。 2. 本指标得分=预算完成率×分值。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100%-90%]×分值。预算完成率完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低于90%的不得分。			9.89	财政拨款预算完成率 98.85%	年末无结转、《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务管理合规性	3.00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如部门预算审计、专项审计等）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被指出问题的，1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无审计或财会监督指出问题。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2.00	本年度无结转结余	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管理效能	绩效管理	11.00	绩效结果应用	2.00	反映部门（单位）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1分，未及时处理的不得分； 2. 及时将重点评价、自评复核整改情况反馈区财政局的，得1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2.00		2022年花都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情况表(区科工商信局)	需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符合要求。	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满分；被财政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单位预算编审阶段，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主管部门回退得满分；被主管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2.00		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	需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00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4.00		2022年项目绩效年中监控截图、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年中监控系统截图	需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印发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00		财务管理制度	需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盘点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2.00		2022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	需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的，得2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2.00		2022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资产负债表	需提供佐证材料。
			数据质量	2.00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体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00		2022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资产负债表	需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	9.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2分； 2. 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00		2022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分析报告	需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已制定或具有管理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2. 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1.00		财务管理制度	需提供佐证材料。
		成本管理	6.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3.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00		2022年预算执行表-公用经费	需提供佐证材料。
				“三公”经费控制率	3.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00		《机构运行信息表》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数据计算。
		采购管理	5.00	采购活动合规性	5.00	反映部门（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5.00	采购活动合法合规		
		信息公开管理	4.00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得0分，没有发现问题的得2分。	2.00	《花都区财政局关于全区部门（单位）2022年度预算和2021年度决算公开核查情况的通报》，我单位受表扬	《花都区财政局关于全区部门（单位）2022年度预算和2021年度决算公开核查情况的通报》，我单位受表扬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等绩效信息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00	及时公开	部门预算公开截图	需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备注
		稳外资稳外贸工作	5.00	当年完成全区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5	当年完成全区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2.54亿美元	5.00	商务系统反馈	商务系统反馈	
		推动科技创新发展	5.00	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5		全区2022年高企区级推荐382家、同比增长34.51%，省级认定332家	5.00	全区2022年高企区级推荐382家、同比增长34.51%，省级认定332家	区科技工业商务信息化局 2022年工作总结	
		口岸服务工作	5.00	口岸通关正常率	5	口岸通关正常率	100%（正常率=正常通关天数/365天*100%）	5.00	2022年全年通关正常。	2022年全年通关正常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10.00	后勤服务工作完成率	5	后勤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	5.00	陆空口岸专班后勤服务保障率100%	陆空口岸专班后勤服务保障率100%	
				防控物资保障率	5	防控物资保障率	100%	5.00	防控物资保障率100%	防控物资保障率10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相结合	5.00	强化消费协作，鼓励引导消费帮扶企业数	5		4家	5.00	已完成年初指标值	工作总结	
履职效能	50.00	促进贸易工作	5.00	为企业办理原产地证	5	为企业办理原产地证	出证认证办证数量达4564份	5.00	出证认证办证数量达4564份	一般原产地证明书系统统计截图；优惠原产地证明书系统统计截图；国际商事证明书系统统计截图	
		促进商贸业发展	5.00	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5	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21.32亿元，同比增长10.6%	5.0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21.32亿元，同比增长10.6%（全市第3）	工作总结	
		推动工业经济、民营和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5.00	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梯队培育	5		目前我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11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30家，市级专精特新213家，共222家（除去重复的企业）。	5.00	目前我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11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30家，市级专精特新213家，共222家（除去重复的企业）。	区科技工业商务信息化局 2022年工作总结	
		推进全区社会信息化事业稳步发展	5.00	完成5G基站建设	5	完成5G基站建设	全区累计建成5G基站5173座，其中2022年新建1387座	5.00	全区累计建成5G基站5173座，其中2022年新建1387座	工作总结	
总分	100						自评得分	98.89			

注：履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的绩效目标、关键指标及指标值。